



VBF委員會 雙月刊

2024 年 9 月



Contents

01 2024下半年度全球經濟展望	4
02 專家觀點	9
開箱全球第一部AI法案！AI大監管時代來了，企業如何超前部署？	10
越南越好，趁勢布局！當地投資環境現況、最新稅法修正，專家來指引	11
03 東南亞國家暨全球法令時勢更新	12
越南：所得稅、增值稅、土地租金等納稅期限延長	13
越南：2024年下半年降低增值稅稅率	14
越南：將試辦下放某些國家管理部門的權力至胡志明市	15
越南：實施外國組織員工持股計畫新規定	16
泰國：公布印刷電路板產業新投資優惠	17
泰國：投資促進委員會推出新措施減輕BEPS 2.0全球最低稅負制影響	18
印度：2024-2025預算案	20
馬來西亞：電子發票強制實施的新過渡措施	22



本月刊係 越南台灣商會聯合總會 與 KPMG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聯名出刊

01

2024下半年度 全球經濟展望

2024 下半年度全球經濟展望

前言

根據KPMG最新出版的《全球經濟展望》，說明當前全球經濟增長放緩和產業特定的挑戰。透過季度預測，提供世界各國和地區最新經濟活動概況，並對未來做出預測。2024年第二季觀察到：中央銀行和政府在抑制飛漲的通貨膨脹方面大致具成效，但這一舉措也帶來一定的代價。許多主要經濟體的增長受到了抑制，國內生產總值(GDP)預測疲軟，政治領導人正在考慮是時候慢慢放緩升息步伐，在不造成通貨膨脹壓力的情況下推升成長。

全球經濟展望

2024年的全球經濟成長率預計從2023年的3.1%放緩至2.9%，但有望於2025年反彈至3%。通貨膨脹將繼續下降，但在一些國家下降速度相對較慢。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和選舉結果增加了經濟的不確定性，影響了貨幣政策和投資決策。

美國聯準會放緩降息步伐正在影響全球金融市場，尤其是對匯率變動敏感的發展中經濟體。相對於美元走弱的貨幣，正對這些經濟體形成通膨壓力。高利率影響了投資和支出，企業和消費者都保持謹慎態度。為了減輕地緣政治風險，供應鏈正在重組，通常導致更高的成本。

儘管面臨這些挑戰，2025年的前景更加樂觀，通膨預計將更接近目標，各國央行可能會降息，進而提振消費支出、企業投資以及併購活動。被廣泛吹捧的生成式人工智慧(GenAI)其生產力在全球範圍內全面提升，可能還需數年時間，其中最大的障礙之一是運行大型語言模型所需的技術，而這也將加劇發展經濟體和發展中經濟體之間的不平等。雖然人工智慧的進步在過渡期內可能擾亂勞動市場，但仍預測全球失業率大致穩定一致。

亞洲經濟展望

根據最新預測，2024年和2025年亞洲的經濟增長將放緩至4.4%，低於2023年的4.9%。

儘管通膨仍然偏高，但正在逐步下降，使得市場對央行可能降息抱有希望。預計未來兩年的失業率將穩定在4.7%左右。

2023年受益於中國和印度經濟成長超出預期，推動亞洲地區的經濟發展。儘管如此，消費者信心普遍偏低，導致中國、日本、新加坡和韓國的零售業仍然疲軟。國際需求疲弱影響出口，但由於製造業仍持續運轉，使亞洲新興市場生產得以保持擴張。隨著更多先進製造業的實現，亞洲預計在未來幾年推動全球出口增長。

地緣不確定性造成供應鏈重組，促使來自區內、外的投資增加，從而為全球需求疲弱提供了緩衝。半導體製造業不再僅限於少數幾個國家，而是朝整個亞洲大陸擴展。因此，隨著外國直接投資的持續增長，越南在服務業和製造業方面也不斷擴張。

儘管通膨接近長期水準，但仍然偏高，各國央行因此在降息方面保持謹慎。在美國聯準會延遲降息的情況下，各國央行需要平衡利率差異與打擊通貨膨脹目標過高的風險。如果央行降息速度過快，本國貨幣可能相對於美元貶值。雖然這會有助於出口，但也會損害消費者和企業的購買力。與其他國家不同，中國未經歷嚴重的通膨，因此中國人民銀行降息主要是為刺激貸款。而印度、印尼、馬來西亞、泰國、菲律賓和新加坡等主要發展中經濟體的央行則保持政策利率在限制性區間，以應對各自的經濟狀況。

歐洲經濟展望

主要受益於今年第一季的增長超出預期，歐元區和英國已從經濟衰退中復甦。通貨膨脹自年初以來已趨於正常，而全歐洲的勞動力市場依然相對緊張，導致工資上升。因此，今年下半年家庭實際收入將逐漸恢復，從而支持消費支出。自疫情以來，歐洲各地的經濟增長出現分化，南歐今年有望再次成長領先北歐，這主要受惠於旅遊支出的增加和歐盟資金的持續支持。2024年第一季，南歐的旅遊活動強勁，遊客人數顯著增加，超過了疫情前的水平。隨著中東衝突可能使更多旅遊需求轉向歐洲。同時，南歐經濟體是「下一代歐盟基金(Next Generation EU funds)」的主要受益者，這些資金主要用於基礎設施和能源投資。預計今年將釋放約1,000億歐元，其中大部分將用於南歐和東歐。

南歐經濟活動蓬勃，與北歐形成強烈對比。北歐製造業佔經濟產出的比重較大，仍持續受到能源衝擊和中國外需疲弱的影響。此外，北歐的公共投資也較弱，特別是在德國嚴格的財政框架下，使得支出受到限制。為此，今年財政政策可能成為經濟增長的阻力。不僅在德國，包括法國和義大利在內的幾個歐盟國家可能會違反新簽訂的歐盟財政規則註。這兩國今年的預算赤字預計將大大超過3%的限制。歐盟委員會估計，義大利的債務利息支付將升至GDP的4%，這突顯出緊縮財政政策的急迫性。

此外，自年初以來歐洲通膨有所緩和，故早於美國和英國降息，歐洲銀行在6月開始了寬鬆周期。儘管第一季工資增長超出歐洲央行預期使得潛在的通膨壓力仍然較高，但前瞻性指標顯示未來幾個月工資增長將放緩。未來降息速度將取決於通膨重新加速的風險。歐洲央行總裁強調將依賴數據做決策，並在新的預測發布時，與管理委員會達成共識。目前預計歐洲央行今年將降息二次以上，並於9月和12月會議上宣告，將主要利率於年底前調降至3.25%。

註：根據歐盟條約，歐盟成員國必須將其預算赤字控制在GDP的3%以內，並將其公共債務控制在GDP的60%以內。

<https://www.bruegel.org/policy-brief/implications-european-unions-new-fiscal-rules>

拉丁美洲經濟展望

2024年預期經濟成長率為1.5%，而2025年經濟成長預計將上升至2.4%，回升的原因主要是區域內部份國家如智利和秘魯在2024年銅價上漲、國內通膨下降和利率降低所致。由於服務業通膨上升及預期的最低工資上漲，拉丁美洲的通膨普遍處於高點。為了抑制通膨，拉丁美洲央行迅速提高利率。如今許多央行已經開始降息並刺激經濟。由於美元的儲備貨幣地位，過早降息恐導致匯率大幅波動；因此，拉丁美洲央行面臨的挑戰是美聯儲的不確定性。

目前墨西哥和巴西二國貨幣已經貶值，如果商品價格在年底前持續下跌，將導致貶值加劇。因此，預計拉丁美洲的央行將減緩降息步伐甚至暫停，等待美聯儲開始其寬鬆周期，從而避免貨幣過度貶值。

拉丁美洲的投資增長迅速，巴西和墨西哥在2023年成為外國直接投資的主要接受國。墨西哥因受惠於美墨加協議(USMCA)，成為近岸外包和友岸外包趨勢下的主要受益者。然而，隨著美國、加拿大和墨西哥準備在2026年7月審查USMCA協議註，部分投資可能在2024年和2025年被延遲。如果協議在審查中未獲得批准，對於USMCA未來之存續，將導致負面影響。

由於拉丁美洲在全球供應鏈中的重要性日益增加，該地區的中斷將受到密切關注。儘管巴拿馬運河的乾旱可能已經結束，但其他形式的中斷，如巴西南部災難性的洪水、墨西哥城的水資源短缺、哥倫比亞的農民罷工以及美墨邊境關閉等，都可能會對這些國家的經濟以及全球經濟產生更大影響。

註：墨西哥產業示警遵守美墨加協定規範之重要性，以避免2026年檢討時被告終結

<https://www.trade.gov.tw/Pages/Detail.aspx?nodeID=45&pid=775499&arealID=3&infotype=1&country=5aKo6KW/5ZOl&history=>

美國經濟展望

受益於2023年底強勁的經濟表現，預計美國2024年平均增長2.3%，到2025年放緩至1.7%。2024年第一季增長下降至1.3%，遠低於第四季預估的3.4%，主要歸因貿易惡化和庫存減少。消費者支出疲軟，從商品轉向服務，而服務業通膨仍然頑固。

預計美國經濟將在年中加速，因為庫存重建和政府支出增加。選舉結果的不確定性將可能在年底對經濟活動產生負面影響，企業和家庭推遲重大支出決策。聯邦儲備局預計將保持觀望態度，直到確認通膨回到2%的目標。

美國國家海洋大氣管理局預測將有創紀錄的風暴，推升材料成本並干擾供應鏈。保險公司仍在彌補去年創紀錄的28起超過10億美元財產損失的災難，迫使保險費上漲。與此同時，工資增長仍遠高於聯邦儲備局2%通膨目標所需的水準。聯邦儲備局試圖在不使經濟陷入深度衰退的情況下冷卻經濟，故加息的門檻將高於降息的門檻。勞動力市場的意外疲軟將促使2024年更加積極的降息，預測2025年將再降息五次，除非發生衰退。聯邦儲備局預計在基準利率達到2.75%至3%的範圍內停止降息，這遠高於疫情前1.5%至1.75%的範圍。

2024年11月美國大選結果對工業、製造業有著重要的影響。風險分析：

	川普當選	賀錦麗當選
風險分析	過去川普執政實施一系列關稅政策，對許多商品課徵關稅，這對全球貿易和製造業產生了深遠影響，增加了製造成本並帶來不確定性。	若民主黨賀錦麗承襲拜登政策，則可能呈現更為多邊的貿易政策取向，有望減少貿易壁壘促進穩定的國際貿易。然而，先前拜登也提出提高公司稅的計劃，公司稅的上升可能會增加製造業的營運成本，進而影響投資決策和營運策略。
持續追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貿易政策和稅收政策變動，將決定美國製造業的競爭格局和發展方向。 預期在美國選舉前後，新的報復性貿易戰將會升溫。歐盟也宣布對中國進口的電動車徵收新關稅，認為這威脅到歐洲汽車製造商的利益。這些措施可能會使製造供應鏈更加複雜，並增加目標產業的成本。 	

中國經濟展望

2023年中國GDP增長5.2%，超過政府目標。在強勁的工業生產、製造業投資和出口支持下，2024年第一季GDP增長5.3%，高於市場預期。然而，消費者信心疲弱、美聯儲加息以及地緣政治不確定性將在未來幾個月對中國經濟構成壓力，預計2024年中國GDP將增長5.0%。中國國內消費顯示出復甦跡象，但並不均衡。受節日旅遊推動，服務消費在2024年第一季增長10%，而消費品消費的增長仍落後於疫情前水準。疲弱的國內需求可能會對企業利潤和商業投資造成壓力。

穩定就業、提高收入增長和恢復消費者信心對中國經濟復甦至關重要。中國今年設定創造超過1,200萬個新的城市就業機會。此外，今年的城市失業率目標訂為「5.5%」。在房地產市場長期低迷之後，政府已發布廣泛措施應對放緩，如放寬房地產購買限制、降低抵押貸款利率和降低首付比例。中央銀行還提供具目標性地信用擔保支持，購買開發商未售出的房屋以緩解流動性壓力。預計今年房地產投資將穩定，減少對整體經濟增長的不利因素。

自2022年第四季以來，全球經濟放緩，中國的出口連續五個季度下降，但這一趨勢已開始逆轉，主要受全球製造業反彈推動，中國出口在2024年第一季表現出韌性。



2024 下半年度全球經濟展望

受到加強區域合作的支持與先進經濟體的貿易關係在2024年第一季顯著改善，更與新興市場的商業往來增長迅速。

同時，中國的出口部門正朝向高端製造業轉型。積體電路、造船和新能源汽車已成為中國出口的主要驅動因素。

中國預計將保持寬鬆的政策以促進增長，財政支持將加大力度並提高效率。地方政府將發行人民幣3.9兆元的專項債券以補充政府支出，較去年增加了1,000億元。此外，人民幣1兆元的超長期特別國債將用於重大國家戰略之關鍵領域。

在貨幣方面，中國將繼續採取支持性政策，尤其是在特定目標領域，包括擴大流動性和使用特別再貸款工具以增加對中小企業、綠色投資、技術和老年護理的金融支持。隨著全球金融條件放鬆，預計還將降低存款準備金比率和政策利率。

02

專家觀點

開箱全球第一部AI法案！ AI大監管時代來了，企業如何 超前部署？專家來教戰！

KPMG知識音浪Podcast

第345集節目邀請KPMG安侯企管顧問部數位安全顧問經理 趙慶宏，與您分享歐盟AI法案最新趨勢及企業因應之道！

歐盟近日通過「人工智慧法案(AI Act)」，可以說是AI「信任標竿時刻」，將引領全球監管潮流！

- 歐盟AI法案最新生效時間為何？該法將AI風險分成哪四大層級？針對歐盟地區以外之企業有哪些規範效力？
- 監管AI、歐盟開出第一槍！對於各國立法及監管態度造成哪些影響？國科會台版「AI基本法」有哪些重點？各部會將如何調整相關監管規範？
- 除了歐盟AI法案，企業還需留意哪些數位監管法規？



KPMG知識音浪

由本所精通各產業的會計師、顧問團隊輪番上陣，精闢解析產業趨勢及時事議題的獨到觀點。每週二、五推出全新內容。

各大平台同步上線，記得訂閱起來！

請搜尋：KPMG知識音浪，或透過右方連結收聽



越南越好，趁勢布局！ 當地投資環境現況、最新稅法 修正等課題，專家來指引

KPMG知識音浪Podcast

第351集節目邀請KPMG安侯建業亞太業務發展中心越南區主持會計師 吳俊源及駐越南所執業會計師 陳家程，為您剖析越南的最新經濟發展現況和重要法令更新。

- 越南經濟逐步復甦，台商產業聚落多元化！從製造業轉為電子、服務等技術含量高的產業。
- 接軌國際，越南法令變動快速！全球最低稅負制、資本利得稅及增值稅有新進展。
- 新產業聚落形成！台商電子業在北越落腳的情況如何？
- 併購進軍越南市場！修正股權移轉的課稅方式將帶來哪些影響？
- 外銷勞務適用增值稅零稅率的範圍更新！引發哪些爭議？
- 以廠為家行不行！台商需注意哪些地方，以符合法規要求？



KPMG知識音浪

由本所精通各產業的會計師、顧問團隊輪番上陣，精闢解析產業趨勢及時事議題的獨到觀點。每週二、五推出全新內容。

各大平台同步上線，記得訂閱起來！

請搜尋：KPMG知識音浪，或透過右方連結收聽

Apple Podcasts

SoundOn

Spotify

SOUND CLOUD

YouTube Music

KKBOX

03

東南亞國家暨全 球法令時勢更新

越南： 所得稅、增值稅、土地租金 等納稅期限延長



2024年6月，越南政府發布第64/2024/ND-CP號議定，延長2024稅務年度稅款及土地租金繳稅期限。同日亦發布第65/2024/ND-CP號議定，延長國內製造或組裝汽車課徵之特別消費稅繳稅期限。適用延期納稅之標的大致上與第12/2023/ND-CP號議定(企業所得稅、增值稅、個人所得稅與土地租金)及第31/2023/ND-CP號議定(特別消費稅)相同。

納稅延長期限

- 企業所得稅：2024年度第二季企業所得稅暫繳稅之期限，自法定期限延長3個月。合格納稅義務人之附屬單位(dependent units)與分公司亦可延期，惟上述附屬單位與分公司非執行適用延期納稅之業務時，則不可延期。
- 增值稅(除進口增值稅外)：
 - 延長合格納稅義務人之增值稅納稅期限：
 - 2024年5月、6月之月申報期間及2024年第二季之季申報期間均予以延長5個月。
 - 2024年7月、8月、9月之月申報期間分別予以延長4個月、3個月、2個月。
 - 2024年第三季之季申報予以延長2個月
 - 增值稅延期納稅(包含分配於納稅義務人總部所在地之省級區域稅款、每次應繳稅款)亦適用於合格納稅義務人之附屬單位與分公司，惟附屬單位與分公司非執行適用延期納稅之業務時除外。
- 土地租金支出：納稅義務人如直接向政府承租土地並按年繳納土地租金，其2024年應納租金之50%(即款項第二部分)之期限自2024年10月31日起延長2個月。延期也適用於與政府簽訂不只一份直接承租土地之合約且進行各種業務(包含指

定商業活動)之企業、組織、家庭戶與自然人。

- 家庭式經營公司(business household)或經商且適用延期納稅之自然人，其所得稅與增值稅納稅期限均延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 在越南國內製造或組裝汽車之特別消費稅：
2024年5月至9月之特別消費稅報稅期間延長至2024年11月20日。該延長亦適用於合格納稅義務人之附屬單位與分公司，惟附屬單位與分公司非執行適用延期納稅之業務時除外。

申請延期程序

合格納稅義務人應自行計稅，並為延期納稅期間之稅款與土地租金總額一次性向主管稅務機關提交延期申請書，並同時繳交期間報稅單。繳交企業所得稅、增值稅與個人所得稅延期申請書之期限為2024年9月30日；特別消費稅則為2024年11月20日。延期繳納之稅款與土地租金在延展期間內不產生滯納利息。

Insights 專家觀察

越南本次宣布企業所得稅、增值稅可延期繳納，且延期期間中無滯納利息，預期可為臺商投資減緩部分資金壓力及申報之遵循要求，惟此項優惠仍有適用範圍限制與必須完成之申請程序。因此建議臺商注意在越南公司之業務範圍是否適用延期，並如期完成申請、提交報稅單，以免影響權益。

越南： 2024年下半年降低增值稅 稅率



2024年下半年降低增值稅2%的第72號法令

2024年6月29日，越南國會通過第142/2024/QH15號決議案，決定繼續對大多數貨物和服務實施增值稅減稅措施，目前這些貨物和服務的稅率為10%。

2024年6月30日，越南政府根據第142/2024/QH15號及142/2024/ND-CP決議更新發布了第72/2024/ND-CP法令(簡稱「第72號法令」)，規定如下：

- 將目前適用10%稅率的商品和服務的增值稅稅率降低至8%，不包括以下類別：
 - 電信、金融活動、銀行業務、證券業務、保險業務、房地產交易、金屬及預鑄金屬製品、採礦產品(不包括煤炭採礦)、焦炭、石油精煉品、化學產品(詳細資訊規定在第72號法令的附錄I)；
 - 適用特別消費稅的商品及服務(詳細資訊規定在第72號法令的附錄I)；
 - 根據資訊科技法規的資訊科技產品(詳細資訊規定在第72號法令的附錄III)。
- 增值稅減免適用於進口、製造、加工和交易等所有階段。
- 增值稅減免適用於採用增值稅扣抵方法之企業，以及按收入的認定稅率申報並繳納增值稅之企業(包括營業戶和個體工商戶)。

142/2024/QH15號和142/2024/ND-CP號決議是為了更新第72號法令的內容。

第72號法令自2024年7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生效。

Insights 專家觀察

對計劃投資或是已經在地營運的越南的台商而言，2024年下半年生效的第72號法令將增值稅(VAT)從10%降至8%，除部份特定行業不在此次增值稅減免範圍內，如電信、金融業、房地產交易等以外，該法令應有助於刺激越南當地消費，台商可以把握此次投資越南的機會。

本篇同步刊載於《會計研究月刊》2024/08

越南： 將試辦下放某些國家管理部門 的權力至胡志明市



2024年7月10日政府頒布了第84/2024/NĐ-CP 號法令，將試辦下放某些國家管理部門的權力至胡志明市(胡志明市人民議會和胡志明市人民委員會)，並在其中強調了勞工領域的國家管理。

具體而言，自2024年7月10日起，在胡志明市註冊並營業的以下組織、機構和企業將按照第70號法令的規定，在胡志明市人民委員會，而非在社會榮軍勞動部(勞動部)，進行雇用外籍僱員審批行政手續、工作許可證豁免資格證明以及工作許可證等相關程序：

- 經政府、總理、各部會或中央機關依法核准的國際組織、外國專案駐越南辦事處；
- 經政府、總理、各部會、部門或政府機構核准在胡志明市註冊和營業的組織、機構和企業，包括：
 - 主管機關許可的組織、機構或企業的代表處、分支機構；
 - 監管機構、政治組織、社會政治組織、社會政治專業組織、社會組織或社會專業組織；
 - 依法設立的公共部門實體及教育機構。

此外，於2024年7月10日之前遞交申請的組織和個人應繼續遵循相關法律規定，其中包括：

- 在2024年7月10日之前簽發的工作許可證，將繼續有效，直至其到期日期。
- 自2024年7月10日起，上述證件的調整、更新、補發和撤銷應在胡志明市人民委員會進行。

Insights 專家觀察

上述社會榮軍勞動部(勞動部)向胡志明市人民委員會的委託開始之際，胡志明市人民委員會的工作許可證程序可能會比標準手續時間更長。因此，位於胡志明市的企業應考慮與主管機關(胡志明市人民委員會或胡志明市社會榮軍勞動部)諮詢，並儘快安排相關手續，以確保能達成外籍僱員的擬定工作時程。

越南： 實施外國組織員工持股計畫 新規定



2024年下半年降低增值稅2%的第72號法令

於2024年6月28日，越南國家銀行(以下簡稱「SBV」)發布了第23/2024/TT-NHNN號通知(以下簡稱「第23號通知」)，修訂了2016年6月29日發布的第10/2016/TT-NHNN號通知(以下簡稱「第10號通知」)，詳細規定了2015年12月31日第135/2015/NĐ-CP號法令中關於離岸間接投資的規定。第23號通知將於2024年8月12日起生效，以下是有關實施外國組織在越南員工持股計畫(以下簡稱「ESOP」)的幾項顯著要點：

1. 修訂ESOP在越南的實施形式：根據第23號通知，SBV重新規定了ESOP的允許形式，包括：(i)直接股票分紅和(ii)不產生現金流流出的其他分紅形式。前者與現行法規無異，而後者相對於第10號通知中的「具有優惠條款的選擇權分紅」方針需要進行釐清。第10號通知中「優惠條款」的模糊性導致主管機關對其解釋不一致，導致選擇權分紅往往無法註冊，甚至在實務上不可能實現。儘管新概念看似比之前的措辭更為開放，但它限制了任何要求越南參與者在歸屬分紅時匯出現金的計劃。第23號通知的其他規定中進一步強化了這項無現金原則，特別是：(i)越南員工不再有權使用自有外幣或購買外幣支付分紅股票，以及(ii)ESOP專用帳戶的被允許收入和支出交易大幅縮減，並排除越南參與者的所有股票購買相關交易。

2. 取消SBV註冊要求：根據第23號通知，在越南實施ESOP不再需要向SBV註冊。此項顯著的發展賦予發行人和參與者更大的靈活性，因為在越南註冊ESOP一直被視為是一項繁瑣且不必要的行政程序。現行法令僅承認兩種分紅形式，而跨國

跨國公司的ESOP方案通常包括各種類型，從限制性股票單位和股票增值權到虛擬股票。國際標準和當地標準的差異經常導致在註冊過程中與主管部門來回文件進行解釋。自第23號通知生效之日起，只要外國組織的ESOP符合監管條件(包括前述允許的ESOP形式)，該計劃即可自由適用於越南當地參與者，而無需註冊。

- 3. 將報告機制由季度報告修訂為月度報告：**在越南的ESOP有效期間中，實施境外發行分紅股票計劃的組織(例如外國發行人的本地分支機構)必須每月向SBV提交報告，具體包括：(a)提交月度報告的截止日期為次月12日之前；(b)本地分支機構應同時透過兩種方式向SBV提交月度報告：(i)將掃描版本發送至電子郵件地址baocaocophieu@sbv.gov.vn和(ii)將原稿寄送至SBV的位址。
- 4. 適用於已於SBV註冊並獲得核准的ESOP過渡條款：**自第23號通知生效之日起一年，任何已根據第10號通知成功註冊的「具有優惠條款的選擇權分紅」形式的ESOP必須遵循該通知所規定的無現金原則。

Insights 專家觀察

儘管第23號通知使主管機關嚴格控管外匯流出的意圖更加明朗，惟減少行政程序是一項值得歡迎的更新，因為這將使跨國公司的越南員工有更多機會受益於集團的全球薪酬計畫，同時消除外國投資公司在越南透過提供特殊待遇來留住員工的障礙。

泰國： 公布印刷電路板產業新投資 優惠



為因應現今全球地緣政治壓力下，大規模高科技產業廠商可能會移轉生產基地之趨勢，泰國投資促進委員會(BOI)為吸引相關廠商進駐泰國，近期宣布將擴展關於印刷電路板(PCB)及相關產業鏈的投資優惠適用範圍，符合資格的企業最多能享有八年的公司所得稅免稅、生產原物料進口關稅免稅等投資優惠。可適用投資優惠的營運活動主要分類如下：

- 生產 PCB 必需之原材料，如覆銅箔層壓板 (Copper Clad Laminate, CCL)、柔性覆銅箔層壓板(Flexible Copper Clad laminate, FCCL)和預浸料(Prepreg)；
- PCB 製程之主要支援，包括層壓(lamination)、鑽孔(drilling)、電鍍(plating)和銑切(routing)；
- 生產用於PCB製程之必要原物料，如乾膜(Dry Film)、轉印膜(Transfer Film)及背板(Backup Board)等。

從事以上營業活動的公司如符合規定，得享有投資優惠如下表：

營業活動類型	投資優惠	
	公司所得稅免稅條件	其他優惠
生產PCB必需之原材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製程用機器(包括安裝和試運行成本)的資本投資若為15億泰銖以上，得享有八年公司所得稅免稅優惠 - 其餘情況得享有五年公司所得稅優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進口製程用機器可享免進口關稅
PCB製程之主要支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須為對PCB製程有重要影響者，如：層壓(Lamination)、鑽孔(Drilling)、電鍍(Plating)、銑切(Routing)；或對於製程用機器的資本投資若為10億泰銖以上(包括安裝和試運行之成本)，得享有三年公司所得稅免稅優惠。 - 在其他情況下，企業可獲得非稅務相關優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進口製程用之原物料用於製造出口可免進口關稅免稅 - 其他非稅務相關優惠，如獲得准許引進技術勞工及專家從事投資促進活動、及土地
生產用於PCB製程之必要原物料	符合資格之公司可獲得非稅務相關優惠	

Insights 專家觀察

根據泰國投資促進委員會(BOI)的資料顯示，2023年約有40間公司享有PCB相關投資優惠，其投資總額達26.6億美元(約863億7千萬台幣)，預期投資金額會因擴大優惠範圍而再增加，投資優惠也對PCB產業鏈相關企業的生產成本及發展產生正面影響。惟須特別留意的是，台商跨國企業至泰國投資獲得公司所得稅免稅優惠的同時，也要注意泰國已經宣布在2025年實施全球最低稅負制15%，若公司可以選擇適用的租稅優惠方案，應綜合考量可能補充稅的潛在稅負影響，以更好規劃和管理集團在全球的投資布局策略及稅務遵循規定。

本篇同步刊載於《會計研究月刊》2024/07

泰國：投資促進委員會推出新措施減輕BEPS 2.0全球最低稅負制影響



背景

泰國投資促進委員會(BOI)第1/2566號公告係自2023年3月20日生效，而在2023年5月16日由泰國總理公布。公告內容已經提供經BOI核准(BOI promoted companies)且在第二支柱(Pillar 2)適用範圍內(即集團營業額不少於7.5億歐元且納入國別報告(Country-by-Country Report, CbCR)管制)之泰國公司。

新措施：10%公司所得稅率選項

依此次BOI公告，目前享有BOI免所得稅優惠之合格BOI核准公司(qualified BOI promoted companies)，可針對其剩餘免稅期間選擇(election)改採10%企業所得稅率(法定稅率20%)。如使用此選項，則可享有剩餘免稅期雙倍之10%優惠稅率期間，惟納稅義務人在免稅期過期後所享有10%優惠稅率之優惠期間與改採10%稅率取得之優惠期間合計不得逾10年。合格BOI核准公司執行之BOI投資核准專案(BOI investment promoted projects)亦可以類似方式享用前述選項。

選項使用方式請詳下列範例：

- 範例一：甲公司享有8年免企業所得稅(稅率0%)，其後5年享有BOI租稅優惠之降低稅率(稅率10%)。如甲公司現在剩餘3年免稅優惠期間，適用本選項後可享10年減稅期間($3 \times 2 = 6$ 年，加5年減稅期間後等於11年；因合計不得逾10年，故減至10年)。
- 範例二：乙公司享有一樣之BOI租稅優惠，剩餘免稅期間為2年，則乙公司可享有10%稅率減稅期間9年($2 \times 2 = 4$ 年，加5年減稅期間)。

注意事項

本選項可適用於第二支柱範圍內，且符合特定條件(即成為合格BOI公司)之新舊企業。以上條件應參照納稅義務人之實際情形與BOI討論後詳細評估。依本次BOI公告，申請使用選項經BOI核准後，納稅義務人需在收到核准後1個月內確認接受此優惠，且接受後不可修改。

Insights 專家觀察

依泰國此項BOI公告內容，泰國向其他將10%正常化為優惠稅率之管轄地看齊，稅率有以下優點：

- 第二支柱除包含全球反稅基侵蝕規則(GloBE Rules)並規定如何以領域混合法(jurisdictional blending basis)計算有效稅率外，亦包含「應予課稅原則」(Subject-to-Tax Rule)，適用於跨國且有效稅率不及9%之涵蓋款項，以課徵補充稅(Top-up Tax)。本次公告之10%企業所得稅率有超過應予課稅原則9%門檻之優勢。
- 如泰國BOI核准公司得使用10%企業所得稅率，則跨國企業較有可能減少補充稅，因其在泰國之領域混合稅率可保持在接近OECD全球最低稅率15%標準。如跨國企業可使用考量薪資成本及有形資產之實質性排除所得(SBIE)，因領域混合稅率可合計泰國公司，則更有可能降低補充稅。受未來第二支柱法規影響之跨國企業應考量其在泰國是否有公司可使用BOI此次公告選項。

關鍵問題是評估全盤補充稅影響分析後，是否值得採用此選項。此決定於特定情形下可能需要進行情境分析，包括完全了解範圍內之泰國公司及其繼續使用BOI租稅優惠(或取得新優惠)之理由，以及其在

第二支柱規則下之狀態，無論是否需以領域混合法與其他泰國公司分開計算有效稅率。已享有BOI租稅優惠且已從BOI核准活動獲得營業收入之泰國公司，如採用10%企業所得稅率，則自收到新BOI證書後首筆收入起開始生效；而原BOI證書授予該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優惠亦自收到新證書起失效。本次公告本身並未就失效範圍提供指引，應該與BOI澄清原證書之哪些權利在採用選項後仍維持效力。

印度： 2024-2025預算案



預算案摘要

1. 適用於外國公司的稅率

建議將適用於外國公司的稅率按淨額計算(即收入減支出)，由40%降低至35%。因此，最高實際稅率將由43.68%降至38.22%。

2. 重啟所得稅程序的時間

建議將最長時間從10年縮短為5年

3. 數位平衡稅 (Equalisation Levy, EL)

建議自2024年8月1日起，取消對電子商務營運商的電子商務供應或服務徵收的數位平衡稅。

4. 出走稅

自2024年7月23日起，建議對外國公司出售印度實體股份的資本利得徵收從10%調整為12.5%稅率。

5. 資本利得稅制合理化 (2024年7月23日起生效)

- 在決定資本利得的性質為長期或短期時，分為兩個持有時期：12個月和24個月。對於所有上市證券，建議持有期為12個月；而對於其他所有資產，建議持有期為24個月。
- 已繳納證券交易稅(Securities Transaction Tax, STT)的上市股權和股權共同基金單位的短期資本利得稅率從15%提高至20%。
- 所有資產類別的長期資本利得稅率建議為12.5%。
- 已支付 STT 的上市股權和股權共同基金單位於一個財政年度的長期資本利得免稅額從10萬盧比增加至12萬5,000盧比。
- 建議取消指數化優惠。

6. 從源頭扣除稅款 (Tax Deducted at Source, TDS)規定的合理化

- 自2024年10月1日起，建議將根據第194H條適用於佣金或經紀業務TDS稅率從5%調低至2%。
- 自2024年10月1日起，建議將根據第194-O條適用於電子商務營運商向電子商務參與者付款的TDS稅率從1%調低至0.1%。
- 自2024年10月1日起，起訴不適用於延遲存入TDS但已於提交TDS申報表到期日前存入情況。
- 自2024年10月1日起，取得較低扣除額/從源頭徵收稅款(Tax Collected at Source, TCS)憑證的範圍擴大至包括第194Q節「購買貨物的 TDS」和第206C(1H)節「銷售貨物的 TCS」。
- 自2025年4月1日起，TDS/TCS報表自最初提交該報表的財政年度結束後六年內不得修改。
- 自2025年4月1日起，如在規定提交報表的時間起一個月(而非一年)內提交報表，則因未提交TDS/TCS報表而徵收之罰款可豁免。

7. 2024年直接稅租稅赦免(Vivad se Vishwas, VsV)計劃

- 鑑於在各層級的訴訟仍未解決，且2020年直接稅訴訟計劃的成功，因此建議重新引入直接稅租稅赦免計劃，以提供解決爭議問題的機制。
- 自中央政府通知日期起生效。

8. 全面改革回購稅制

- 國內公司為購買自身股份而支付的款項應視為在股東手中之股利，並應按「其他來源所得」項下的適用稅率繳納所得稅。
- 此類收入不得扣除費用。
- 購回股份的成本將視為股東的資本虧損。

- 該資本損失可從出售股份或其後之任何資本利得中抵銷。

9. 其他重要

- 自2024年4月1日起，取消對私人有限公司向居民發行股票所收取超過公平市價的代價課稅(亦稱天使稅)。
- 向所得稅上訴審裁處提出上訴的時間改為從命令發布當月月底起兩個月內提出，而非命令發布當日起60天內提出。
- 違反任何法律而提起的訴訟進行和解所產生費用將不被允許扣除。
- 建議在2024年10月31日之前提交申請，即可撤回先前向稅務預先裁定局 (Authority for Advance Rulings, AAR) (現已轉移至稅務預先裁定委員會 (Board of Advance Ruling, BAR)) 提交之申請。在此情況下，BAR可於 2024年12月31日或之前發出命令，拒絕撤回原申請。
- 建議提高向所得稅上訴法院 (Income Tax Appellate Tribunal, ITAT)、高等法院和最高法院提出上訴的金額限制。
- 對於2024年9月1日之後啟動的搜查案件，將重新引入整體評估。
- 移轉定價官員(Transfer Pricing Officer)現在可以審查未經評估官員(Assessing Officer)提交或未提交3CEB表格的特定印度國內交易。

10. 個人稅

- 新稅制下，受薪僱員的標準扣除額將提高至 75,000 印度盧比。此外也引入了新的稅制。
- 在從薪資扣除TDS的同時，將允許抵免TCS徵收的稅款。

Insights 專家觀察

印度2024-2025年度的聯邦預算案，對公司稅和非稅務居民的規則進行了多項修正，對於在印度經營的台商來說，外國公司稅率下降及取消數位平衡稅將減輕在印度的稅務負擔，以提升競爭力；總體而言，這些預算案修正對台商在印度的經營環境帶來多方面的影響，預算案必須經過印度國會通過後，總統同意後生效，建議台商密切關注法令變動，及時調整稅務和投資策略，進行稅務管理。

馬來西亞： 電子發票強制實施的新過渡 措施



馬來西亞內地稅務局(The Inland Revenue Board of Malaysia, IRBM)近期正式宣布自8月1日起六個月為強制使用電子發票的過渡期，使企業能有充分時間面對新措施上路的變化。於過渡期內，企業可以選擇為所有交易開立合併每月電子發票。此措施旨在降低交易較複雜之企業於過渡期轉換的障礙，促使新政策可讓企業能順利接軌。IRBM對合併電子發票進一步澄清，企業可自行開立電子發票，並於「產品或服務描述」中加入交易細節的描述，賣方也可依買方要求而選擇以開立合併電子發票取代每筆交易分別開立電子發票。

過渡期相關規定

- 企業遵守合併電子發票之要求，則IRBM於過渡期內不會對未遵守電子發票規定之行為處以罰款。
- IRBM對成功於規定期限內實施電子化發票之納稅人提供獎勵優惠，購買訊息與通訊技術(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的資本折抵申報期自三年減少至兩年，該優惠將有效至2025財政年度。
- 電子化發票政策上路後，只要納稅人遵守合併電子發票的要求，就不會依據1967年《所得稅法》第120條對未遵守電子發票規定之行為處罰。

Insights 專家觀察

IRBM除了設置過渡期外，官方網站上對於協助企業適應電子化發票亦提供資訊圖表、常見問題、一般指南和軟體開發工具多項資源；且IRBM於2024年至2025年間更提供中小企業免費的數位解決方案，如電子POS、移動應用程序。建議台商在馬來西亞之相關企業可於利用過渡期中盡速準備完善，以面對正式實施後的挑戰，避免因為不熟悉新政策實施細則而造成不合規或非故意遺漏的罰款風險，因延遲發票處理和付款週期對現金流和財務穩定性產生負面影響。自長遠來看，馬來西亞實施電子發票將對企業帶來許多優勢，如可減少稅務審計、透過減少印刷進而提高ESG評價、增強合規性及透明度等營運效率。

本篇同步刊載於《會計研究月刊》2024/09

聯繫我們



經濟部臺灣投資窗口 (Taiwan Desk)

東協及南亞市場商機與發展潛力可期，目前係臺商海外佈局之重點，因各國之投資環境、法規、稅制、商業習慣不一，為協助業者掌握正確資訊與降低投資風險，經濟部投資業務處於越南、菲律賓、印尼、緬甸、泰國、印度、柬埔寨、馬來西亞等八國設立臺灣投資窗口，聘請諳當地語言之專人，結合政府與在地服務團隊，提供有意佈局臺灣或當地國之廠商雙向投資諮詢服務。

服務內容

- 提供臺灣與當地投資法規、稅務、勞工、環保等一般性投資諮詢服務
- 掌握在地產業資訊與商機
- 引介臺灣與當地國投資服務機關
- 運用在地資源網絡促成合作商機

聯絡資訊(越南)

阮進成 項目經理

電話 : +84 989 321 688

Email : taiwandexk-vn@kpmg.com.tw

服務地點 : 336 Nguyen Tri Phuong St., District 10,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駐胡志明市辦事處)

越南臺灣商會聯合總會 VBF委員會

陳家程 主委

電話 : +84 911 023 853

Email : briancchen@kpmg.com.vn





kpmg.com/tw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of a general nature and is not intended to address the circumstances of any particular individual or entity. Although we endeavor to provide accurate and timely information, there can be no guarantee that such information is accurate as of the date it is received or that it will continue to be accurate in the future. No one should act on such information without appropriate professional advice after a thorough examination of the particular situation.

The KPMG name and logo are trademarks used under license by the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 2024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ll rights reserved.

Document Classification: KPMG Public

